

关于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

公共必修课重考安排的通知

央美研字 【2019】005 号

现就本学期重考工作安排布置如下，请上学期课程考核不合格的研究生同学按照通知要求准时参加考试。如不能按时参加，需向研究生院提出书面申请并通过校园平台研究生管理系统取消申请重考。凡未提交申请且未能按照规定时间参加考试者，视为自动放弃一次考试机会。

特别说明：按《中央美术学院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要求：在学制年限内，公共必修课程首次考核不通过者，准予重考一次；重考不通过者，需重修；每门课程只允许重修一次。学生在学制年限内，未达到毕业要求者，视不同情况按结业、肄业或退学处理。

一、 考试对象：

1. 2018-2019 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公共必修课程首次考核未通过者。
2. 公共必修课程首次申请缓考者（缓考成绩按正常计入）。

二、 考试科目：

硕士研究生：

《基础英语》、《20 世纪西方美术史导读》、《中国古代画论选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马克思主义美育研究专题》

注：未修满文化必修课的研究生以及本学年《美术学科前沿讲座》课程成绩未及格的研究生需于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重新选修文化必修课。届时请参见选课通知。

博士研究生:

《基础英语》、《第二外语 日语》、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三、 考试安排:

1. 外语类课程考试安排:

课程名称	学生类别	考场	考试时间
基础英语	硕士	14 号楼-C-1	2019-03-15 周五 14:00—16:00
基础英语	博士	14 号楼-C-2	
日语(二外)	博士	14 号楼 C-3	

2. 文化课考试安排:

《20 世纪西方美术史导读》、《中国古代画论选读》课程成绩不合格的同学,请于 3 月 13 日上午 9:00-11:00 到人文学院社科部办公室(14 号楼-C-204)领取试题并于 3 月 15 日交至社科部(电话:64771159)。逾期未领试题或交卷者视为旷考,需于下一学年重修相关课程。

3. 思想政治理论课考试安排: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马克思主义美育研究专题》课程成绩不合格的同学,请于 3 月 13 日上午 9:00-11:00 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办公室(14 号楼-C-204,电话:64771163)领取试题并于 3 月 15 日上午 10:00-11:00 交至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办公室。逾期未领试题或交卷者视为旷考,需下一学年重修相关课程。

附件:《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核查成绩未合格学生名单》

中央美术学院研究生院

2019 年 03 月 05 日